

「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第四點第二項、第七點第一項、第十二點第四款、第十四點第一款規定及附件三、附件五、附件六勘誤表

更正後文字	原列文字
<p>第四點第二項 補助項目如下：</p> <p>(一) 講座、教師與助教之交通費及鐘點費、出席費、諮詢費、翻譯費及審查費。</p> <p>(二) 資料蒐集費、開發評量工具費、評量執行費、會議紀錄整理費、攝影費、光碟製作費、稿費、教材費、材料費、學雜費、文具用品費、書籍資料印製費、勞工保險費、場地費、租車費、宣導費及郵電費。</p> <p>(三) 人事費。<u>但不得超過申請總經費三分之一。</u></p> <p>(四) 其他課程開發之必要費用。</p>	<p>第四點第二項 補助項目如下：</p> <p>(一) 講座、教師與助教之交通費及鐘點費、出席費、諮詢費、翻譯費、審查費。</p> <p>(二) 資料蒐集費、開發評量工具費、評量執行費、會議紀錄整理費、攝影費、光碟製作費、稿費、教材費、材料費、學雜費、文具用品費、書籍資料印製費、勞工保險費、場地費、租車費、宣導費、郵電費。</p> <p>(三) 人事費不得超過申請總經費三分之一。</p> <p>(四) 其他課程開發之必要費用。</p>
<p>第七點第一項 申請發展職能導向課程或職能基準補助，應自本署核定補助計畫之次日起，始得執行。</p>	<p>第七點第一項 申請發展職能導向課程或職能基準補助，應自本署核定補助計畫次日起始得執行。</p>
<p>第十二點第四款</p> <p>(四) 依第五點規定提供之文件或資料不全，經本署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p>	<p>第十二點第四款</p> <p>(四) 依第五點規定提供之文件、資料不全，經本署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p>
<p>第十四點第一款</p> <p>(一) 依第五點規定提供之文件或資料不實。</p>	<p>第十四點第一款</p> <p>(一) 依第五點規定提供之文件、資料不實。</p>

附件三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_\_\_\_\_年度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  
 發展職能基準申請書

單位名稱			
職能基準名稱			
單位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工業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商業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協會	
基本資料	機構	負責人：	
		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 傳真：( )		
	主要服務：		經常性僱用員工數： 人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		傳真：( )
E-mail：			
職能發展相關經驗		發展項目： 起訖期間： 協助外部單位發展經驗說明：	
申請單位 大小章			

附件三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_\_\_\_\_年度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  
 發展職能基準申請書

單位名稱			
訓練課程名稱			
單位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工業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商業團體 <input type="checkbox"/> 依法設立或登記之協會	
基本資料	機構	負責人：	
		統一編號：	
		地址：	
	電話：( ) 傳真：( )		
	主要服務：		經常性僱用員工數： 人
聯絡人	姓名：		職稱：
	聯絡電話：( )		傳真：( )
E-mail：			
職能發展相關經驗		發展項目： 起訖期間： 協助外部單位發展經驗說明：	
申請單位 大小章			

附件五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_\_\_\_\_年度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  
 發展職能導向課程評分表

單位名稱：\_\_\_\_\_

課程名稱：\_\_\_\_\_

項次	審 查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1	申請單位之專業能力：過去執行類似或相關專業服務計畫績效與經驗(簡報呈現)，及計畫團隊之專業能力(詳計畫內容五)	10	
2	訓練需求分析之適切性(詳如計畫內容一)	20	
3	訓練課程分析及評量草案之規劃內容(詳如計畫內容二)	30	
4	屬公告受理申請之重點產業	5	
5	職能導向課程辦理之效益：所設定績效指標之質(適當性)、量(可達成程度水準)及可行性(詳如計畫內容三)	15	
6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5	
7	具創新性、前瞻性及市場性	15	
總 分		100	
加分項目	智慧財產權授權範圍	5	
審查意見			
備註			

審查委員簽名：

附件五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_\_\_\_\_年度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  
 發展職能導向課程評分表

單位名稱：

課程名稱：

項次	審 查 項 目	配 分	得 分
1.	申請單位之專業能力：過去執行類似或相關專業服務計畫績效與經驗(簡報呈現)，及計畫團隊之專業能力(詳計畫內容五)	10	
2.	訓練需求分析之適切性(詳如計畫內容一)	20	
3.	訓練課程分析及評量草案之規劃內容(詳如計畫內容二)	30	
4.	屬公告受理申請之重點產業	5	
5.	職能導向課程辦理之效益：所設定績效指標之質(適當性)、量(可達成程度水準)及可行性(詳如計畫內容三)	15	
6.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5	
7.	具創新性、前瞻性及市場性	15	
總 分		100	
加分項目	智慧財產權授權範圍	5	
審查意見			
備註			

審查委員簽名：

附件六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_\_\_\_\_年度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  
 發展職能基準評分表

單位名稱：\_\_\_\_\_

職能基準名稱：\_\_\_\_\_

項次	審 查 項 目	配分	得分
1	申請單位之專業能力：過去執行類似或相關專業服務計畫績效與經驗(簡報呈現)，及計畫團隊之專業能力(詳計畫內容二)	10	
2	職能基準需求分析妥適性(詳計畫內容一)	20	
3	職能基準效益評估(詳如計畫內容四)	15	
4	職能基準計畫執行之方式、程序及可行性分析(詳計畫內容三)	30	
5	屬公告受理申請之重點產業	5	
6	具創新性、前瞻性及市場性	15	
7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5	
總 分		100	
加分項目	智慧財產權授權範圍	5	
審查意見			
備註	各審查委員對申請單位之補助職能基準所評總分之平均未達七十分者，不予補助。		

審查委員簽名：

附件六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_\_\_\_\_年度發展職能基準及職能導向課程補助要點  
 發展職能基準評分表

單位名稱：

職能基準名稱：

項次	審 查 項 目	配分	得分
1.	申請單位之專業能力：過去執行類似或相關專業服務計畫績效與經驗(簡報呈現)，及計畫團隊之專業能力(詳計畫內容二)	10	
2.	職能基準需求分析妥適性(詳計畫內容一)	20	
3.	職能基準效益評估(詳如計畫內容四)	15	
4.	職能基準計畫執行之方式、程序及可行性分析(詳計畫內容三)	30	
5.	屬公告受理申請之重點產業	5	
6.	具創新性、前瞻性及市場性	15	
7.	經費編列之合理性	5	
總 分		100	
加分項目	智慧財產權授權範圍	5	
審查意見			
備註	各審查委員對申請單位之補助課程所評總分之平均未達七十分者，不予補助。		

審查委員簽名：